

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文件

湘监能安全〔2018〕31号

湖南能源监管办关于建立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各有关电力企业：

为进一步加强我省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保障湖南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经研究，决定建立湖南省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联席会议（以下简称联席会议）制度，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传达全国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联席会议精神，宣贯相关规章制度和技术标准；分析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研究制定并网电厂涉网安全检查工作方案并协调落实；针对检查暴露问题开展专项问题研究并协调落实；配合国家能源

局开展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相关政策措施研究。

二、成员组成

联席会议由有关省电力安委会成员单位组成，湖南能源监管办负责组织。湖南能源监管办分管安全负责同志担任联席会议召集人，湖南能源监管办电力安全监管处处长担任副召集人，企业成员单位分管安全工作负责同志为成员。根据工作需要，会议邀请国家能源局相关负责同志、有关部门和企业相关负责同志及有关专家参加。联席会议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提出，联席会议确定。

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湖南能源监管办电力安全监管处，承担联席会议日常工作，电力安全监管处处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联席会议企业成员单位设联络员，由各单位安监部门负责人担任。

为加强对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工作的技术支撑，联席会议还将成立专家组。

三、工作规则

（一）联席会议原则上每季度召开一次，传达全国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联席会议精神，总结听取前一阶段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工作情况、研究审议下一阶段工作重点，协调解决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也可根据需要召开专题会议，对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有关问题进行协调。成员单位和专家组根据工作需要，可以提出召开会议的建议。

(二)在联席会议召开之前,联席会议办公室向电力企业征集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工作中需要协调解决的事项。参会单位围绕前一阶段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工作总结、下一阶段重点工作计划、需要提交联席会议协调的事项等方面向会议提交书面材料。

(三)联席会议以会议纪要形式明确会议议定事项并向有关单位印发。

四、有关要求

各成员单位要主动研究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联席会议办公室报送有关材料;按要求参加联席会议,认真落实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事项;要加强沟通、密切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合力,充分发挥联席会议作用。

- 附件:1.湖南省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名单
2.湖南省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联席会议联络员名单

湖南能源监管办

2018年4月4日

附件 1

湖南省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 联席会议成员名单

- 召集人：陈显贵 湖南能源监管办党组成员、副专员
- 副召集人：袁友强 湖南能源监管办电力安全监管处处长
- 成 员：晏治喜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韩旭东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副总经理
- 谭文胜 国家电投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柳 晓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副总经理
- 刘明杰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副总经理
- 李英龙 湖南能源监管办电力安全监管处调研员
- 刘定军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总经理
- 杜君文 长安电力华中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 徐在兴 华润电力湖南有限公司总经理
- 刘 平 湖南黑麋峰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骆诗栋 湖南澧水流域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 牛国林 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田宏明 湖南新华供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傅 胜 中电建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附件 2

湖南省并网电厂涉网安全管理 联席会议企业成员联络员名单

- 彭石明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安质部主任
- 夏柏龙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安全生产部主任
- 雷晓斌 国家电投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安全质量环保部部长
- 李 选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安全监督与生产管理部经理
- 匡国强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公司安全生产部主任
- 樊希林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安全生产部主任
- 张春华 长安电力华中发电有限公司安全生产部主任
- 任达清 华润电力湖南有限公司环境健康安全部主任
- 何 俊 湖南黑麋峰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安全监察质量部主任
- 刘志辉 湖南澧水流域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与环境监察部主任
- 钟县科 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
- 吴德华 湖南新华供电有限公司安质部经理

杨永强 中电建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安全质量环保部
主任